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

於2025年6月19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上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地址

為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股份 (「股份」) 共 (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19日 (星期四) 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柴灣新業街8號八號商業廣場15樓1507至1512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於大會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下列指示就決議案投票，或倘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酌情投票。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事宜按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認為合適的方式投票。

普通決議案 (附註4)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	(a) 重選王曉光先生為董事。		
	(b) 重選朱海明先生為董事。		
	(c) 重選王萬祥先生為董事。		
	(d) 重選陳曼琪女士為董事。		
	(e) 重選薛永恒先生為董事。		
4.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5.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惟該等股份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的20%。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股份，惟該等股份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 的10%。		
8.	擴大第(6)項決議案中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		

日期：2025年 月 日

簽署 (附註6)：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應填上。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如未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代表行事。
- 決議案僅概述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決議案全文載於召開大會的通告內。
- 注意：倘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相關決議案對應的「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相關決議案對應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於大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親自或委任代表就該股份投票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會議，則由較優先的聯名持有人所作出的表決，無論是親自或由委任代表作出的，均應被接納為代表其餘聯名持有人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優先準則應按其就聯名持有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先後次序而定。
- 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之委任代表 (或多名委任代表) 之姓名及地址，用以處理閣下委派委任代表 (或多名委任代表) 之要求，以及閣下對大會之投票指示 (「該等用途」)。我們可能轉交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 (或多名委任代表) 之姓名及地址給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已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及需要收取有關資料之人士，以作該等用途。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 (或多名委任代表) 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時間內保留。查閱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 之規定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本公司／上述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